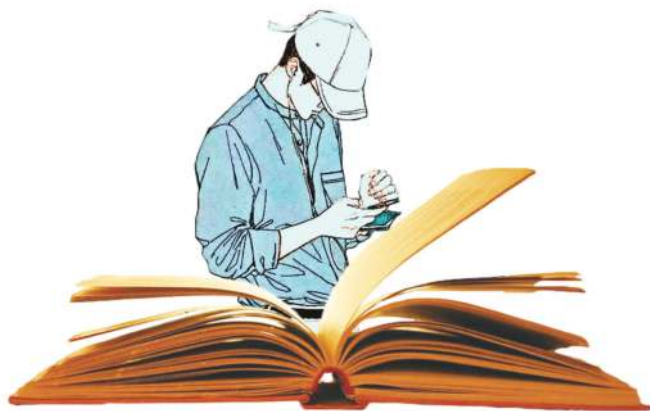


假若我再是一個大學一年級學生

Thomas Arkle Clark (1862-1932) 原著

姜道章 翻譯



習慣上老人要給年輕人明智的忠告，過去有一個時期，每一個人不斷沉溺在快樂的幻覺中，認為要是有機會再是年輕人，做事會不一樣，成功的情形比較多。我們就是我們自己，甚至我們的年齡還未到中年，就會後悔年輕時錯過一些機會。這給我們很好的教訓，避免錯誤。但是，甚至假定我們會有第二次機會，非常可能許多人仍然會跌跌撞撞，或者跟隨着一個陌生人，希望能避免掉進陷阱。假定只是為了自己開心，再有機會，推測自己應該做甚麼，可能對年輕人有好處，有先見之明，跟向後看一樣的正确。

假若我再是一個大一學生，我應該不會像以前那樣，每天花許多時間只讀書，那樣並沒有完成甚麼。許多我認識的同學，我也是他們中間的一個，正式用心讀書之前，會花很多時間準備；手上拿本書，眼睛向窗外看天空中的浮雲，或者看街邊走路的漂亮小姐，卻整天認為自己是在用功讀書。

功課雖然繁重，我也想早點開始，到晚上才把功課做完；但光是整理書籍和弄個舒適的座位就會花掉半個鐘頭，我還總以為已經是在做功課了。我花很多時間思考，準備和實際工作時間要一樣。假如我再是一個大學一年級學生，我一定要計畫自己的功課，應該專心讀書，應該更勤奮，但不能花太多時間。

我應該要學會跟同學一起讀書，實際上，過去我的生活不免有些孤獨，我自己獨自讀書，雖然這樣也有一定的好處，但也有嚴重缺點。現在常常我一定要在大學中不同的環境下讀書，在很不安靜的環境中，讀書很困難，就像我在人多的海洋輪船上，無法安靜寫作業，特別是身邊有一個好心腸但不懂事的青年大聲講話，令人不堪其擾。假若我過去在不一樣的環境中讀書，就像陡峭屋頂擋住雨水那樣，便能驅散這些噪音。我相信一個年輕人能依靠自己好好讀書，但是他不應該單獨讀書。

假如我再是一個大一學生，要將自己的功課重做一遍，我一定要多做一點我並不特愛好的功課，也要做一點困難的功課。我像其他同學一樣，好逸惡勞，愛面子，不希望給人壞印象，我認為一個大學生給人印象，表示他喜歡他選修的學科，很喜歡他的功課，這是錯誤的。我認為越是容易做的功課，越是做的好；但是我發現本領來自個人的努力，得到最充分發展的人便是最能克制困難和阻力的人。我自己就遇到過不少很有天分的人，但他們後來的成就大都極其平庸，主要是因為他們不做艱苦或不順心的工作。

每天到我房間來找我的學生當中，要求解除練習作業者有之，要求免修課程者有之，要求減少練習作業者有之，理由不外是他們感覺課程太難，或教師講課乏味、或對學科內容缺乏興趣。其實生活中往往有很多不愉快的事，我自己在大學一年級時，不得不去做不愉快或不愛做的事，我真巴不得我在大學一年級時便已學會做更多這些事。

就在昨天，我在早餐桌上曾和一位我很感興趣的一年級同學談到下一年的課程。我提到一門學科，認為對他非常有益。一開頭他就問：「這門課容易嗎？」當他聽到我說不容易，他的興趣馬上就減少了。在現實世界中，捷徑向來不多，我們不得不做不少難做的事。假如我再是大學一年級學生，我一定要早點學會做困難事情的本領。

正像許多人一樣，我現在所從事的工作並不是我在大學時就曾計畫要做的。我不是一個宿命論者，但是我相信，人們所做的事常常都是自己選擇的。假若我被邀約演講我並不熟悉的題目，我應該在大學時練習過做這樣的演講。遲早任何聰明的人都會被邀請公開演講，不管有關資訊多麼豐富，要是他沒有這樣的經驗，他會很痛苦。

去年春天我偶然遇到一位大學的同窗，如今已是一位名氣不小的工程師，而我們自畢業後彼此便沒有見過面。我問他：「假如你有可能將你的事業重做一次，那你將會做些甚麼改變？」我講這話時指望他會說他心愛的數學。

但他的回答卻是：「我應該要學習寫作，學會講話，就像個大學一年級學生那樣，一切從頭開始。但過去遇到寫作或講話的機會，總是避之惟恐不及，認為那只是牧師和律師的事，結果後來使我天天為此苦惱。我的兒子要做工程師了，我一定要使他不再犯我以前的錯誤。」

要是我突然被邀請去演講，我的腿會打抖，講話語無倫次，要講的話，一下也想不起來，我同意同班同學的意見，我確實認為，要是我再是大學一年級學生，我應該學會正確演講，而且不需要演講稿。

我希望要是我是大學一年級學生，我應該學會體育運動，不完全是為了自己高興，但是這樣做確實有些樂趣，這就是很大的收穫。一旦一個人事業有成，這當然是我們人人都希望的，但事業有成必會工作繁重，這樣就得找點娛樂，



以資排遣。那種一打便又彈回，彈回再打的沙袋運動；或者舉起來又放下，放下再舉起來的舉重運動，對我來說，都沒有甚麼樂趣。我寧願到園中鋤草，鋸木頭，或者把後院晾衣服繩子上的地毯拍乾淨。

另外，我對聰明人設計發明的各種據說可以使人保持最佳工作狀態的機器和方法等，也都一概看不出來有多大妙處。如果我一定要從體育運動中尋點樂趣，我不是從只是義務性質，而是運動比賽並打倒對方，我要打好網球，不是基督教會中的所有運動。我認為能幫助我們保持年輕力壯的東西很少，自然一個人可能在大學中或者在大學畢業後，學到一些東西，但是驕傲和尷尬以及各種職責，要是一個人在大學一年級時，沒有養成，以後大概也學不會。

假如我再是大學一年級學生，我至少一定要把一個方面的工作做好。我記得我原則上會「挺過去」，我自信在學業方面，我不像下面的那位年輕朋友的謙遜，不久前他對我說功課考試能得六十分通過，他就十分滿意了；但是，我至少不是特別注意我是否做的最好，只是希望自己盡力而為。實際上，每一位大學生，包括大一學生，都是匆匆忙忙做功課，花了比較多的時間，或者忽視按時間做功課。十個大一學生中，九個都是沒有按時完成作業。我知道有些同學認為不按時完成作業是一個妙計，要是趕做功課就要在短時間做很多功課，功課做的會是粗略膚淺。當然，我也認為有些功課可以做的的大體上不差就行了，但是有些功課我認為要仔細思考，要盡善盡美，常常一個人到晚年不得不盡快完成工作，有時會花足夠的時間來做好分配的任務。

我應該盡量認識我的老師，一般大一學生認為老師有知識，然而是不正常的人。有時候，不了解一個人，或不同情他，我知道有些學生浪費他們的時間，不管老師好不好。總之，我認為我的老師都是有學問，心腸也好，熱心幫助學生，我很喜歡在大學的學習和所選修的功課，如果我後來能和跟我一道工作的男女同事也有更多的了解接觸，那我所獲得的教益將何止目前這些！

假如我再是大學一年級學生，有機會我一定要去聽名人演講，我常常手頭不寬裕，也很容易找借口不去聽演講或戲院看戲。現在我後悔，但是這些機會不會再來了。我曾經想聽 Henry Ward Beecher 演講（譯者注：Beecher 是美國一位著名的牧師，1813 年出生在 Connecticut 州，1887 在 New York 州逝世，他反對奴隸制度。），但是他來我們城市演講時，門票太貴，我沒有錢買門票，我等下次他再來，但他以後沒有來，不久就過世了，這是我大學生活中的一件很遺憾的事，我錯過看見一位名人，也錯過聽他的演講。

要是給年輕人忠告，我不會說上大學只是為了讀書，其他的事都不重要，要是我再是一個大學一年級學生，我要對大學一切活動都有興趣，不過社交活動像是交女朋友，應該推遲到大學高年級才交女朋友，這是很容易辦到的。上大學主要是學習，但學習不是惟一要做的事，一個大學一年級學生只管讀書，不注意讀書以外的活動，通常這是錯誤的。這樣只會是一個書呆子，大概不會像其他參加課外活動的同學在社會上那麼成功。大學畢業典禮時代表上台演講的同學，通常在社會上都從事一般工作，這是因為他們的興趣狹窄。要是我再是一個大學一年級學生，我至少應該有個副業或別的愛好，這會在我每天忙碌之餘，會有機會跟別人交流。



當然，業餘愛好因人而異，可能是體育運動，假若他有這方面的能力和興趣，也可能是宗教、演講、或政治活動，我相信這樣會有助他了解別人和一般事物。

在大學四年中，是一個人十分愉快的和大好的機會，但是這種情形可能不會再有了，我犯了一些錯誤，我也錯過了一些機會，但是，必竟我也不知道我所做的事，是否比我沒有做的事是好是壞；誰知道假若我再從頭做起，是否做的好些，或者做的壞些？總之，我對一切過去的事物都很滿足。



譯者跋

原文作者 Thomas Arkle Clark (1862-1932)，美國著名學者，生在伊里諾州 (Illinois) 農村，年幼是孤兒，由叔父領養，最初為一間美國大學男生訓導主任。創立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Personnel Administration (全國人事管理協會) 及 Phi Eta Sigma，先後就學哈佛大學 (Harvard University) 及伊里諾大學香檳分校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1952 年秋季我是當時台灣省立師範學院一年級學生，只有英文有教科書，其他功課沒有教科書，英文教科書第一篇文章就是 Clark 撰寫的 If I were a Freshman Again (假若我再是一個大學一年級學生)，值得年輕朋友閱讀，特翻譯介紹給棗陽年輕同鄉。